

成都理工大学全日制成人本专科学籍管理条例成人高考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6\\_88\\_90\\_E9\\_83\\_BD\\_E7\\_90\\_86\\_E5\\_c66\\_64474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6_88_90_E9_83_BD_E7_90_86_E5_c66_644741.htm)

为了保证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弘扬“穷究于理，成就于功”的校训精神，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并结合我校具体情况，特制定本条例。

### 第一章 入学、注册与学籍

#### 第一条 按照国家招生规定，经我校正式录取的新生，必须持成都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的录取通知书和学校规定的有关证件，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必须事先书面向学院招生办公室请假，并附有原单位或所在街道、乡镇证明。请假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两周。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外，取消入学资格。

#### 第二条 新生入学后，学校在三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其进行复查。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取得学籍。复查不合格者，学校根据有关规定和具体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凡属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取得学籍者，一经查实，取消入学资格。情节恶劣的，交上级有关部门查究。

#### 第三条 对患有疾病的新生，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认为不宜在校学习的，应回家治疗，可保留入学资格一年。保留入学资格者不具有学籍。回家治疗，医疗费用自理。在保留入学资格期内经治疗康复，可以向学院申请入学，由学院指定医院诊断，符合体检要求，经学校研究审查合格后，重新办理入学手续。复查不合格或逾期不办理入

学手续者，取消入学资格。第四条 保留入学资格期间，有严重违法乱纪行为者，取消入学资格。第五条 每学期开学时，学生必须按学院规定到学院办理注册手续，以取得本学期的学习资格。因故不能如期注册者，必须事先提交有关证明，向学院请假。未经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逾期两周以上（含两周）不注册者，按自动退学处理。未按学校规定缴纳学费或者其他不符合注册条件的不予注册。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贷款或者其他形式资助，办理有关手续后注册。

## 第二章 课程修读、课程考核与成绩记载

### 第六条 本科学生的学制为4年（个别专业学制为5年），专科学生的学制为3年（部分为2年），专升本专业学制为2年。

### 第七条 各专业学生修读的课程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两类，选修课分为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必修课是指按照培养计划规定，学生按课程序列必须修读的课程和实践性等教育教学环节。对部分必修课程，学校按不同档次(内容深浅不同)和不同类型(面向专业不同)开设，学生可依据所学专业的教学要求，结合自己的志趣及特长等情况进行选择。允许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习基础、学习能力及身体状况等实际情况，自主安排必修课的学习进程，可以跨学期、跨专业、跨年级超前或滞后选课。必修课中，学生可以选读高于所学专业规定档次的同一课程，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